

证券代码：300483

证券简称：首华燃气

公告编号：2024-043

债券代码：123128

债券简称：首华转债

首华燃气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首华燃气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5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5月27日以通讯方式（电话及电子邮件）送达全体董事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薛云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（其中：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4名，分别为吴君亮、周展、项思英、葛艾继）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，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沃憬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沃憬”）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及经营规划，预计2024年与关联方山西恒憬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西恒憬”）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5,000万元，关联交易内容为浙江沃憬向山西恒憬销售天然气。2024年度，在不超过5,000万元的额度内，浙江沃憬与山西恒憬开展日常关联交易，具体交易价款、数量、结算条款等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需要，在上述预计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范围内，签订有关协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关联董事薛云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首华燃气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六月一日